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6803)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六段 89 號

電 話：(02)2162-1689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70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54
	(七) 關係人交易	54 ~ 59
	(八) 質押之資產	5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	其他	61 ~ 6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8 ~ 6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9 ~ 70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9000905 號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崑鼎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及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66,701 仟元及新台幣 1,274,01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1%及 1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47,017 仟元及新台幣 265,051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2%及 10%；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65,430 仟元、新台幣 89,967 仟元、新台幣 136,455 仟元及新台幣 149,908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5%、30%、26%及 30%。

保留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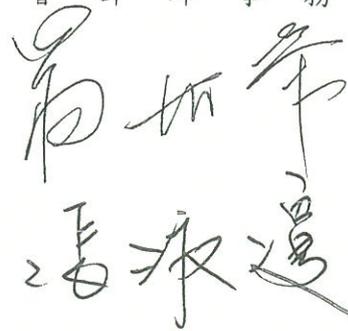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崑鼎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張淑瓊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8 月 1 日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金額經會計師查核，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66,104	21	\$ 1,543,162	17	\$ 1,671,707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67,697	2	183,288	2	310,270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4,618	1	102,201	1	145,994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流動		72,903	1	301,238	3	219,507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7	-	1,321	-	1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140,727	11	1,041,171	12	1,086,733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538	-	1,717	-	9,104	-
1200	其他應收款		3,917	-	4,741	-	4,75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4,766	-	24,646	-	552,309	7
130X	存貨		67,468	1	63,854	1	47,843	-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298,239	3	266,503	3	296,29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	-	40,940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959,024</u>	<u>40</u>	<u>3,574,782</u>	<u>39</u>	<u>4,344,695</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	-	543	-	54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98,208	4	405,718	4	715,162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						
		八	2,253,800	23	2,131,233	24	163,844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43,001	2	-	-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三十						
	一)		136,153	1	136,153	2	12,4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558	-	22,295	-	19,74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						
		八	2,982,661	30	2,804,983	31	2,445,659	3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937,924</u>	<u>60</u>	<u>5,500,925</u>	<u>61</u>	<u>3,357,416</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 9,896,948</u>	<u>100</u>	<u>\$ 9,075,707</u>	<u>100</u>	<u>\$ 7,702,111</u>	<u>100</u>

(續次頁)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88,300	1	\$	52,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250,913	3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三)		103,921	1		140,580	2
2150	應付票據			502	-		1,032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三)		610,718	6		535,797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8,638	-		23,411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684,239	7		467,937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52,445	5		6,48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496	1		130,24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6,42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五)(十六)		153,273	2		139,43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32,865</u>	<u>26</u>		<u>1,496,920</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523,693	15		1,423,587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1,398	2		204,30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76,060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		525,430	5		529,541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26,581</u>	<u>23</u>		<u>2,157,428</u>	<u>24</u>
2XXX	負債總計			<u>4,859,446</u>	<u>49</u>		<u>3,654,348</u>	<u>4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671,051	7		671,051	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2,198,617	22		2,193,473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684,320	7		603,62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43	-		32,284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5,462	10		1,380,044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983	-		(2,24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578,676</u>	<u>46</u>		<u>4,878,238</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458,826	5		543,121	6
3XXX	權益總計			<u>5,037,502</u>	<u>51</u>		<u>5,421,359</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9,896,948</u>	<u>100</u>	\$	<u>9,075,70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誌



經理人：施雲鵬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作任何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1,255,554	100	\$ 1,206,742	100	\$ 2,539,391	100	\$ 2,394,8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942,225)	(75)	(879,516)	(73)	(1,885,076)	(74)	(1,727,170)	(72)
5900 營業毛利		<u>313,329</u>	<u>25</u>	<u>327,226</u>	<u>27</u>	<u>654,315</u>	<u>26</u>	<u>667,684</u>	<u>28</u>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32,367)	(3)	(37,290)	(3)	(80,427)	(3)	(85,678)	(4)
6200 管理費用		(32,367)	(3)	(37,290)	(3)	(80,427)	(3)	(85,678)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2,367)	(3)	(37,290)	(3)	(80,427)	(3)	(85,678)	(4)
6900 營業利益		<u>280,962</u>	<u>22</u>	<u>289,936</u>	<u>24</u>	<u>573,888</u>	<u>23</u>	<u>582,006</u>	<u>2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13,123	1	8,185	1	23,006	1	14,9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2,957	-	10,479	1	4,379	-	6,65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9,918)	(1)	(511)	-	(19,664)	(1)	(1,12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6,153	2	12,422	1	22,873	1	24,20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315</u>	<u>2</u>	<u>30,575</u>	<u>3</u>	<u>30,594</u>	<u>1</u>	<u>44,716</u>	<u>2</u>
7900 稅前淨利		<u>303,277</u>	<u>24</u>	<u>320,511</u>	<u>27</u>	<u>604,482</u>	<u>24</u>	<u>626,722</u>	<u>26</u>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46,516)	(3)	(57,264)	(5)	(103,284)	(4)	(142,723)	(6)
8200 本期淨利		<u>\$ 256,761</u>	<u>21</u>	<u>\$ 263,247</u>	<u>22</u>	<u>\$ 501,198</u>	<u>20</u>	<u>\$ 483,999</u>	<u>20</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14,896	1	\$ 10,245	1	\$ 29,532	1	\$ 9,02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72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14,896</u>	<u>1</u>	<u>10,245</u>	<u>1</u>	<u>29,532</u>	<u>1</u>	<u>9,751</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43)	(1)	27,069	2	(9,069)	-	8,02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u>\$ 3,453</u>	<u>-</u>	<u>\$ 37,314</u>	<u>3</u>	<u>\$ 20,463</u>	<u>1</u>	<u>\$ 17,775</u>	<u>1</u>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260,214</u>	<u>21</u>	<u>\$ 300,561</u>	<u>25</u>	<u>\$ 521,661</u>	<u>21</u>	<u>\$ 501,774</u>	<u>21</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6,040	17	\$ 211,671	18	\$ 402,617	16	\$ 390,957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50,721	4	51,576	4	98,581	4	93,042	4
合計		<u>\$ 256,761</u>	<u>21</u>	<u>\$ 263,247</u>	<u>22</u>	<u>\$ 501,198</u>	<u>20</u>	<u>\$ 483,999</u>	<u>2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8,257	17	\$ 245,314	20	\$ 421,369	17	\$ 411,572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51,957	4	55,247	5	100,292	4	90,202	4
合計		<u>\$ 260,214</u>	<u>21</u>	<u>\$ 300,561</u>	<u>25</u>	<u>\$ 521,661</u>	<u>21</u>	<u>\$ 501,774</u>	<u>21</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3.07		\$ 3.16		\$ 6.00		\$ 5.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3.06		\$ 3.16		\$ 5.98		\$ 5.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詒



經理人：施雲鵬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8年6月30日
(僅經核數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盈餘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668,106	\$ 2,161,029	\$ 527,495	\$ 145	\$ 1,359,148	\$ 704	\$ -	(\$ 32,988)	\$ 4,683,639	\$ 547,243	\$ 5,230,88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799	-	(34,787)	32,988	-	-	-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668,106	2,161,029	527,495	145	1,360,947	704	(34,787)	-	4,683,639	547,243	5,230,882	
本期淨利	-	-	-	-	390,957	-	-	-	390,957	93,042	483,9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97	11,156	8,762	-	20,615	(2,840)	17,7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1,654	11,156	8,762	-	411,572	90,202	501,774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6,134	-	(76,134)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139	(32,139)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647,313)	-	-	-	(647,313)	(183,364)	(830,67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二十一)	190	-	-	-	-	-	-	190	14	204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二十一)	2,945	27,389	-	-	-	-	-	30,334	-	30,334	
非控制股權增加	-	-	-	-	-	-	-	-	-	8,225	8,225	
107年6月30日餘額	\$ 671,051	\$ 2,188,608	\$ 603,629	\$ 32,284	\$ 997,015	\$ 11,860	(\$ 26,025)	\$ -	\$ 4,478,422	\$ 462,320	\$ 4,940,742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671,051	\$ 2,193,473	\$ 603,629	\$ 32,284	\$ 1,380,044	\$ 3,626	(\$ 5,869)	\$ -	\$ 4,878,238	\$ 543,121	\$ 5,421,359	
本期淨利	-	-	-	-	402,617	-	-	-	402,617	98,581	501,1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19)	28,571	-	18,752	1,711	20,4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2,617	(9,819)	28,571	-	421,369	100,292	521,66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691	-	(80,691)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0,041)	30,041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726,078)	-	-	-	(726,078)	(184,766)	(910,84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二十一)	5,007	-	-	-	-	-	-	5,007	319	5,32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471)	-	471	-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二十一)	137	-	-	-	-	3	-	140	(140)	-	
108年6月30日餘額	\$ 671,051	\$ 2,198,617	\$ 684,320	\$ 2,243	\$ 1,005,462	(\$ 6,193)	\$ 23,176	\$ -	\$ 4,578,676	\$ 458,826	\$ 5,037,50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誌



經理人：施雲鵬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4,482	\$ 626,72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七) 78,138	11,296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七) 19,585	-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七) 4,874	6,832
利息費用	19,302	1,127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362	-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7,958)	(8,055)
薪資費用-員工認股權	六(十九)(二十八) 4,966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六(二十五) (1,467)	(1,0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2,873)	(24,2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161	(1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841	125,144
應收票據淨額	1,274	54
應收帳款淨額	(99,556)	(139,50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21)	(982)
其他應收款	15,574	(2,66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6,863
存貨	(3,614)	(2,492)
預付款項	(31,736)	(83,1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4,771	137,4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6,659)	200,359
應付票據	(530)	(189)
應付帳款	74,921	93,8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227	12,577
其他應付款	(129,885)	(84,25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33	(3,675)
其他流動負債	12,418	(11,383)
其他非流動負債	(706)	3,0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88,924	873,559
收取利息	7,412	6,541
支付利息	(19,336)	(1,212)
支付所得稅	(132,975)	(76,5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4,025	802,380

(續次頁)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價款	\$ 7,114	\$ -
取得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28,335	(33,59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874	(493,000)
收取利息	12	1,33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1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3,540)	(33,5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87	26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68)	2,873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六(三十一) -	(49,4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287)	-
預付設備款增加	(471,41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186)	(622,5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四) (170,000)	-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四) 206,3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51,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996)	-
長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四) 185,700	-
長期借款償還	六(三十四) (87,918)	(88,2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405)	15,287
員工行使認股權	-	30,334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三) (119,578)	(127,558)
非控制權益增加	-	4,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0,103	(166,0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22,942	13,7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43,162	1,657,9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66,104	\$ 1,671,7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俊誌



經理人：施雲鵬



會計主管：姚丹青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及107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8年12月13日依公司法奉准設立，並於民國94年12月吸收合併被投資公司—銓鼎開發能源(股)公司。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廢棄物處理等服務，於民國96年12月3日經核准股票公開發行，民國99年5月27日正式掛牌上櫃。
- (三)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08年6月30日止，其持有本公司57.31%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8年8月1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130,771，並調增租賃負債 \$91,660，及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 \$39,111。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益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6,043。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0.68%。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91,980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91,980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0.6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91,660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100.00	100.00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環保業	74.999	74.999	74.999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0.001	0.001	0.001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環保業	93.15	93.15	93.15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0.01	0.01	0.01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倫鼎(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98.00	98.00	註6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	2.00	2.00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元鼎資源(股)公司	環保業	100.00	60.00	60.00	註4、7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	40.00	40.00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環保業	30.00	30.00	30.00	註1、4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祥鼎環保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環保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4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環保業	89.99	89.99	89.99	註2、4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0.01	0.01	0.01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發電業	100.00	100.00	-	註3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發電業	100.00	100.00	-	註3、5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中一光電有限公司	發電業	100.00	100.00	-	註3、5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南一光電有限公司	發電業	100.00	100.00	-	註3、5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G.D. International, LLC.	發電業	100.00	100.00	-	註3、5
G.D. International, LLC.	Lumberton Solar W2-090, LLC	發電業	100.00	100.00	-	註3、5

註 1：因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而納入合併報告。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以現金取得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成為本集團 90%直接及間接持有之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註 3：本集團原持有昱鼎能源科技(股)公司 50%股權，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以現金取得其餘 50%之股權使其成為本公司 100%直接持有之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註 4：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5：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6：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5 月組織重整，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將原持有 2%之倫鼎(股)公司股權售予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註 7：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5 月組織重整，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將原持有 40%之元鼎資源(股)公司股權售予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458,826、\$543,121 及 \$462,320，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裕鼎(股)公司	台灣	\$321,845	25.00%	\$334,656	25.00%	\$316,528	25.00%
瑞鼎廢物處理 有限公司	澳門	86,702	70.00%	135,150	70.00%	83,428	70.0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裕鼎(股)公司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276,837	\$ 175,062	\$ 243,619
非流動資產	1,277,701	1,337,570	1,398,364
流動負債	(189,721)	(102,176)	(302,674)
非流動負債	(77,437)	(71,831)	(73,195)
淨資產總額	<u>\$ 1,287,380</u>	<u>\$ 1,338,625</u>	<u>\$ 1,266,114</u>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360,038	\$ 403,137	\$ 355,241
非流動資產	3,432	5,683	7,817
流動負債	(176,242)	(155,808)	(186,598)
非流動負債	(63,368)	(59,941)	(57,277)
淨資產總額	<u>\$ 123,860</u>	<u>\$ 193,071</u>	<u>\$ 119,183</u>

綜合損益表

	裕鼎(股)公司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86,990	\$ 84,466
稅前淨利	40,338	42,881
所得稅費用	(8,091)	(8,619)
本期淨利	32,247	34,26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2,247</u>	<u>\$ 34,26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8,062</u>	<u>\$ 8,557</u>

	裕鼎(股)公司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165,423	\$ 168,393
稅前淨利	80,997	84,744
所得稅費用	(16,217)	(28,136)
本期淨利	64,780	56,60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780	\$ 56,5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6,195	\$ 14,143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170,264	\$ 170,042
稅前淨利	50,916	51,743
所得稅費用	865	(172)
本期淨利	51,781	51,57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1	3,8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442	\$ 55,4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6,709	\$ 38,82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119,578	\$ 127,558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367,044	\$ 337,012
稅前淨利	100,094	94,025
所得稅利益(費用)	692	(339)
本期淨利	100,786	93,68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0	(4,5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1,616	\$ 89,1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71,131	\$ 62,42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119,578	\$ 127,558

現金流量表

	裕鼎(股)公司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1,383	\$ 98,2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2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00)	(88,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956	10,2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82	28,3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538	\$ 38,601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12,169	\$ 123,5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769	105,5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3,207)	(191,5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731	37,5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961	3,1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692	\$ 40,720

(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81	\$ 10,343	\$ 9,5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58,121	422,288	354,645
定期存款	1,497,802	1,110,531	1,307,472
	\$ 2,066,104	\$ 1,543,162	\$ 1,671,707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6,429	\$ 182,925	\$ 309,533
評價調整	1,268	363	737
合計	<u>\$ 167,697</u>	<u>\$ 183,288</u>	<u>\$ 310,27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07	\$ 612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467	\$ 1,077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債務工具			
普通公司債	\$ -	\$ -	\$ 30,394
評價調整	-	-	(2,830)
小計	-	-	27,564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8,761	\$ 106,367	\$ 143,111
評價調整	25,857	(4,166)	(24,681)
小計	124,618	102,201	118,430
合計	<u>\$ 124,618</u>	<u>\$ 102,201</u>	<u>\$ 145,994</u>

項 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	\$ 2,342	\$ 2,342	\$ 2,342
股票			
評價調整	(1,799)	(1,799)	(1,799)
合計	\$ 543	\$ 543	\$ 543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4,896	\$ 10,198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184	\$ -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兌換損益	\$ -	(\$ 3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47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9,532	\$ 8,993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491)	\$ -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兌換損益	\$ -	\$ 1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29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逾三個月以上之			
定期存款	<u>\$ 72,903</u>	<u>\$ 301,238</u>	<u>\$ 219,507</u>

1.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2,903、\$301,238 及\$219,507。

(五) 應收帳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856,370	\$ 762,525	\$ 813,550
長期應收款項一年內到期	<u>284,357</u>	<u>278,646</u>	<u>273,183</u>
	<u>\$ 1,140,727</u>	<u>\$ 1,041,171</u>	<u>\$ 1,086,733</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 1,052,619	\$ 278,646	\$ 1,014,455
120天內	35,825	654,851	29,476
121-180天	17,709	49,119	26,357
181天以上	<u>34,574</u>	<u>58,555</u>	<u>16,445</u>
	<u>\$ 1,140,727</u>	<u>\$ 1,041,171</u>	<u>\$ 1,086,73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955,580。
3. 長期應收款項一年內到期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長期應收款項之說明。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預付款項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預付購料款	\$ 169,215	\$ 199,314	\$ 261,112
預付租金	4,179	3,277	3,297
預付保險費	24,906	20,953	14,546
其他	<u>99,939</u>	<u>42,959</u>	<u>17,335</u>
	<u>\$ 298,239</u>	<u>\$ 266,503</u>	<u>\$ 296,290</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年</u>		<u>107年</u>	
1月1日		\$ 405,718		\$ 666,51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2,873		24,2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4,210)		(13,997)
其他權益變動		(16,173)		10,946
6月30日		<u>\$ 398,208</u>		<u>\$ 715,162</u>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關聯企業：				
中鼎化工(股)公司	\$ 60,380	\$ 64,214	\$ 58,048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 (股)公司(開曼)	288,654	292,168	302,276	
榮鼎綠能(股)公司	49,174	49,336	-	
合資：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 (股)公司	-	-	354,838	
	<u>\$ 398,208</u>	<u>\$ 405,718</u>	<u>\$ 715,162</u>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開曼群島	20.00%	20.00%	20.00%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u>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u>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流動資產	\$ 1,069,931	\$ 300,925	\$ 1,105,879
非流動資產	468,432	788,200	371,498
流動負債	(475,172)	(10,906)	(351,170)
淨資產總額	<u>\$ 1,063,191</u>	<u>\$ 1,078,219</u>	<u>\$ 1,126,207</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12,639	\$ 215,643	\$ 225,241
土地使用權	510	1,020	1,530
商譽	75,505	75,505	75,505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88,654</u>	<u>\$ 292,168</u>	<u>\$ 302,276</u>

綜合損益表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636,109	\$ 413,6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3,387 (52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5,905)	34,5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518)	\$ 34,063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916,966	\$ 653,4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7,591	6,94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616)	32,4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025)	\$ 39,380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帳面金額分別為 \$109,554、\$113,550 及 \$58,048。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31	\$ 4,362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865	\$ 9,899

2. 合資

(1) 本集團重大合資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台灣	100%	100%	50%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合資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107年6月30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793
其他流動資產		443,769
流動資產		474,562
非流動資產		930,991
資產總額	\$	1,405,553
流動金融負債	\$	319,826
其他流動負債		23,846
流動負債		343,672
非流動負債		352,181
負債總額	\$	695,853
淨資產總額	\$	709,700
占合資淨資產之份額	\$	354,850
合資帳面價值	\$	354,838

綜合損益表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17,083
折舊及攤銷		(5,376)
利息收入			86
利息費用		(1,697)
稅前淨利			13,656
所得稅費用		(1,486)
本期淨利			12,17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1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310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29,543
折舊及攤銷		(10,752)
利息收入			238
利息費用		(3,418)
稅前淨利			26,947
所得稅費用		(3,037)
本期淨利			23,91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5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448

3. 對昱鼎能源科技(股)公司(簡稱「昱鼎公司」)持股之說明

- (1)本集團於民國 100 年與昱鼎能源科技(股)公司合資設立昱鼎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能源技術服務，持股比例為 50%。
- (2)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 107 年 3 月依原持股比例增資昱鼎公司計\$27,500。
- (3)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以現金向昱鼎公司取得其持有之 50%股權，昱鼎公司成為本集團 100%直接持有之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轉投資榮鼎綠能(股)公司(簡稱「榮鼎公司」)，並於民國 107 年 8 月投資\$50,000 取得其 5%股權，本集團持有榮鼎公司股權雖未達 20%，但本公司之董事亦擔任榮鼎公司之董事，故採用權益法。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其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71,883	\$ 516	\$ 1,916,471	\$ 103,234	\$ 108,997	\$ 14,560	\$ 2,315,661
累計折舊	-	(111)	(112,502)	(65,938)	-	(5,877)	(184,428)
	<u>\$ 171,883</u>	<u>\$ 405</u>	<u>\$ 1,803,969</u>	<u>\$ 37,296</u>	<u>\$ 108,997</u>	<u>\$ 8,683</u>	<u>\$ 2,131,233</u>
108年							
1月1日	\$ 171,883	\$ 405	\$ 1,803,969	\$ 37,296	\$ 108,997	\$ 8,683	\$ 2,131,233
增添	-	-	9,396	770	23,283	91	33,540
移轉	-	-	161,464	-	-	-	161,464
處分	-	-	(2,342)	-	-	(6)	(2,348)
折舊費用	-	(83)	(71,726)	(4,927)	-	(1,402)	(78,138)
淨兌換差額	1,140	-	6,901	2	-	6	8,049
6月30日	<u>\$ 173,023</u>	<u>\$ 322</u>	<u>\$ 1,907,662</u>	<u>\$ 33,141</u>	<u>\$ 132,280</u>	<u>\$ 7,372</u>	<u>\$ 2,253,800</u>
108年6月30日							
成本	\$ 173,023	\$ 516	\$ 2,091,769	\$ 104,033	\$ 132,280	\$ 14,589	\$ 2,516,210
累計折舊	-	(194)	(184,107)	(70,892)	-	(7,217)	(262,410)
	<u>\$ 173,023</u>	<u>\$ 322</u>	<u>\$ 1,907,662</u>	<u>\$ 33,141</u>	<u>\$ 132,280</u>	<u>\$ 7,372</u>	<u>\$ 2,253,80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其他</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	\$ -	\$ 87,542	\$ 106,933	\$ -	\$ 7,505	\$ 201,980
累計折舊	-	-	(52,406)	(73,254)	-	(3,076)	(128,736)
	<u>\$ -</u>	<u>\$ -</u>	<u>\$ 35,136</u>	<u>\$ 33,679</u>	<u>\$ -</u>	<u>\$ 4,429</u>	<u>\$ 73,244</u>
107年							
1月1日	\$ -	\$ -	\$ 35,136	\$ 33,679	\$ -	\$ 4,429	\$ 73,244
增添	-	-	2,237	760	23,730	6,797	33,524
企業收購取得	61,000	516	6,559	129	-	288	68,492
處分	-	-	(131)	-	-	-	(131)
折舊費用	-	(27)	(5,804)	(4,011)	-	(1,454)	(11,296)
淨兌換差額	-	-	8	-	-	3	11
6月30日	<u>\$ 61,000</u>	<u>\$ 489</u>	<u>\$ 38,005</u>	<u>\$ 30,557</u>	<u>\$ 23,730</u>	<u>\$ 10,063</u>	<u>\$ 163,844</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61,000	\$ 516	\$ 95,166	\$ 107,083	\$ 23,730	\$ 14,600	\$ 302,095
累計折舊	-	(27)	(57,161)	(76,526)	-	(4,537)	(138,251)
	<u>\$ 61,000</u>	<u>\$ 489</u>	<u>\$ 38,005</u>	<u>\$ 30,557</u>	<u>\$ 23,730</u>	<u>\$ 10,063</u>	<u>\$ 163,84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土地	\$	2,381
房屋		5,925
運輸設備		1,760
其他資產		473
	\$	10,539

	108年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59,632	\$ 4,676
房屋	65,034	10,925
運輸設備	13,890	3,274
其他資產	4,445	710
	\$ 143,001	\$ 19,585

3.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土地中計\$34,335 係倫鼎及裕鼎依服務特許權協議取得供焚化廠用之土地使用權，請詳附註六(十)1.之說明。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6,727 及\$31,78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05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72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4,366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6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04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16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10,268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8,823。

7.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 (1)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的標的有與太陽能產生的發電度數連結者。與太陽能發電度數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成本。
- (2) 當本集團內太陽能發電度數增加 1%，則變動租賃給付之租賃合約將使總租賃給付金額增加約 1%。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合約資產	\$ 2,275,600	\$ 2,414,923	\$ 2,548,78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84,357)	(278,646)	(273,183)
	1,991,243	2,136,277	2,275,600
長期預付租金	-	37,321	40,309
遞延復原成本	12,915	16,525	20,325
存出保證金	22,933	20,465	10,043
空汙費	54,267	54,267	54,267
預付設備款	824,770	514,821	40,5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52,227	-	-
其他	24,306	25,307	4,615
	<u>\$ 2,982,661</u>	<u>\$ 2,804,983</u>	<u>\$ 2,445,659</u>

1. 合約資產係本集團與政府(授予人)簽訂之服務特許權協議，依授予人所提供之應收之對價按公允價值認列，並按合約約定授予人提供予營運者對價之方式決定認列為金融資產，其中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帳列應收帳款(詳附註六(四))，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超過 12 個月實現者帳列合約資產。其他重要約定內容如下：

- (1) 子公司-倫鼎(股)公司於民國 89 年 4 月以建設-營運-轉移(BOT)方式取得興建營運台中市烏日垃圾資源回收廠之計劃，並於同年 9 月與台中市政府簽訂「台中市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營運期間自民國 93 年 9 月 6 日開始營運日後二十年止；另依該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期間經提前屆滿或展延者，存續期間得視為屆滿或隨同展延，但合計不得超過五十年。本公司為興建營運台中市烏日垃圾資源回收廠之計劃，而取得該資源回收廠之土地使用權，其存續期間亦自資源回收廠開始營運後二十年為止。
- (2) 子公司-裕鼎(股)公司於民國 91 年 8 月以建設-營運-轉移(BOT)方式取得興建營運苗栗縣垃圾焚化廠之計劃，並於同年 9 月與苗栗縣政府簽訂「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營運期間自民國 97 年 2 月 29 日營運開始日後二十年止；另依該契約之規定興建營運期間經提前屆滿或展延者，存續期間得視為屆滿或隨同展延，但合計不得超過五十年。本公司為興建營運苗栗縣垃圾焚化廠之計劃，而取得該垃圾焚化廠之土地使用權，其存續期間自民國 91 年 9 月 13 日至 115 年 3 月 12 日止。

- (3) 營運期間應依契約規定處理縣市政府所交付廢棄物之保證噸數。
- (4) 營運期間，操作單價係依焚化廠處理契約規定計價，並按製造業受雇員工平均經常性薪資指數及物價指數等因子調整。
2. 長期預付租金係倫鼎及裕鼎依服務特許權協議取得供焚化廠用之土地使用權，倫鼎截至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止，其長期預付租金分別為\$20,791及\$22,626；裕鼎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7年6月30日止，其長期預付租金分別為\$16,530及\$17,683。
3. 遞延復原成本係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及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與業主簽訂操作焚化爐服務合約中，規定於合約期滿時應返還該資源回收廠且有義務於合約終止時，恢復垃圾資源回收廠及其機械、設備之原使用狀態，故於操作合約開始執行時估列相關成本，並於合約期限內分期攤銷。
4. 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
5. 空汙費請詳附註九(五)之說明。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華南銀行	\$ 30,000	1.20%	-
永豐銀行	16,300	0.97%	-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42,000	1.70%	註
	<u>\$ 88,300</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兆豐銀行	\$ 48,000	1.10%	-
兆豐銀行	4,000	1.10%	-
	<u>\$ 52,000</u>		

註：耀鼎公司承諾建築物興建完工後，應即辦妥所有權登記，並應無條件與建築基地合併設第一順位抵押權予彰化銀行。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51,000	\$ -	\$ -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87)	-	-
	<u>\$ 250,913</u>	<u>\$ -</u>	<u>\$ -</u>
利率	<u>1.05%~1.068%</u>	<u>-</u>	<u>-</u>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及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擔保發行。

(十三) 應付帳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材料款	\$ 76,479	\$ 21,902	\$ 36,001
應付發包工款	123,069	144,513	182,572
應付焚化爐設備使用費	60,660	31,861	32,058
應付維修成本	253,918	281,003	424,917
其他	96,592	56,518	38,024
	<u>\$ 610,718</u>	<u>\$ 535,797</u>	<u>\$ 713,572</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9,378	\$ 292,559	\$ 214,159
應付股利	346,134	-	295,897
其他	108,727	175,378	84,898
	<u>\$ 684,239</u>	<u>\$ 467,937</u>	<u>\$ 594,954</u>

(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其他流動負債：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 129,684	\$ 128,267	\$ 98,617
預收款項	-	-	25,547
其他	23,589	11,170	-
	<u>\$ 153,273</u>	<u>\$ 139,437</u>	<u>\$ 124,164</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利率	擔保品	融資額度	實際動支	108年6月30日
子公司-昱鼎能源 上海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7年6月至122年6月 ，按月還本付息	1.7%	由昱鼎能源出具\$30,276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本公司擔保	\$ 310,000	\$ 310,000	\$ 293,559
子公司-昱鼎能源 凱基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至110年5月 ，按月還本付息	1.5%	由昱鼎能源出具\$15,269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本公司擔保	220,000	214,151	142,196
子公司-昱鼎能源 彰化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5年6月至119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9%	由本公司擔保	155,000	154,744	135,249
子公司-昱鼎電業 第一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3年1月至119年5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7%	由昱鼎能源出具\$8,176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08,000	107,735	74,362
子公司-昱鼎電業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至119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昱鼎電業合計出具\$63,629萬元 額度本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49,800	129,457	112,812
子公司-昱鼎電業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7年8月至112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5%	由昱鼎電業合計出具\$63,629萬元 額度本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280,000	227,000	221,492
子公司-昱鼎電業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8年3月至113年6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5%	由昱鼎電業合計出具\$63,629萬元 額度本票乙紙，並由本公司擔保	217,000	185,700	185,700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利率	擔保品	融資額度	實際動支	108年6月30日
子公司-昱鼎電業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4年6月至119年6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7%	由昱鼎電業出具\$2,565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 38,430	\$ 26,456	\$ 23,370
子公司-昱鼎電業 遠東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4年9月至109年9月 ，並按季還本，按月付 息	2.0%	由昱鼎電業出具\$2,700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27,000	11,500	3,400
子公司-昱鼎電業 凱基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6年11月至121年11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2.0%	由昱鼎電業出具\$8,500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00,000	85,000	78,197
子公司-中一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至112年12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中一出具\$1,600萬元額度本票乙 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6,000	16,000	15,200
子公司-南一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至112年12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南一出具\$1,400萬元額度本票乙 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4,000	14,000	13,300
子公司-LUMBERTON SOLAR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6年9月至112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5.029%	由昱鼎能源出具USD1,191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454,556	454,556	354,54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9,684)
						<u>\$ 1,523,693</u>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利率	擔保品	融資額度	實際動支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裕鼎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註1)	自99年11月至108年4月 ，並按月付息	1.3915%	機器設備、有關附屬設備 或工程設施	\$ 523,200	\$ 523,200	\$ 4,000
子公司-耀鼎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註2)	自103年9月至110年9月 ，並按月付息	2.47%	土地及建物	29,500	29,500	25,645
子公司-昱鼎能源 上海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7年6月至122年6月 ，按月還本付息	1.7%	由昱鼎能源出具\$30,276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本公司擔保	310,000	310,000	302,755
子公司-昱鼎能源 凱基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4年5月至110年5月 ，按月還本付息	1.5%	由昱鼎能源出具\$15,269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本公司擔保	220,000	214,151	151,191
子公司-昱鼎能源 彰化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5年6月至119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2.1%	由本公司擔保	155,000	154,744	141,124
子公司-昱鼎電業 第一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3年1月至118年12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1.7%	由昱鼎能源出具\$8,176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08,000	107,735	77,79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 還款方式	利率	擔保品	融資額度	實際動支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昱鼎電業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至119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昱鼎能源出具\$12,483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 149,800	\$ 129,457	\$ 118,360
子公司-昱鼎電業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7年8月至112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昱鼎能源出具\$28,000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280,000	227,000	226,996
子公司-昱鼎電業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4年6月至119年6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1.7%	由昱鼎能源出具\$2,565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38,430	26,456	24,423
子公司-昱鼎電業 遠東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4年9月至109年9月 ，並按季還本，按月付 息	2.0%	由昱鼎能源出具\$2,700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27,000	11,500	4,480
子公司-昱鼎電業 凱基商銀 擔保借款	自106年11月至121年11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2.0%	由昱鼎能源出具\$8,500萬元額度本 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00,000	85,000	81,113
子公司-中一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至112年12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本公司出具\$1,600萬元額度本票 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6,000	16,000	16,000
子公司-南一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7年12月至112年12 月，並按月還本付息	1.6%	由本公司出具\$1,400萬元額度本票 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14,000	14,000	14,000
子公司-LUMBERTON SOLAR 永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6年9月至112年8月 ，並按月還本付息	4.9%	由昱鼎能源出具USD1,464萬元額度 本票乙紙，並由昱鼎能源擔保	449,931	449,931	363,97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

(128,267)
\$ 1,423,587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利率	融資額度	實際動支	107年6月30日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註1)	自99年11月至108年4 月，並按月付息	1.3875%	\$ 523,200	\$ 523,200	\$ 92,000
彰化銀行 擔保借款 (註2)	自103年9月至110年9 月，並按月付息	2.3%	29,500	29,500	27,6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8,617)
					<u>\$ 20,983</u>

註 1. 裕鼎公司承諾於本合約存續期間年度之年底，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規定為：

-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提供予本授信案之備償款項之受限制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 190%。
- c.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150%。

註 2. 耀鼎公司承諾建築物興建完工後，應即辦妥所有權登記，並應無條件與建築基地合併設第一順位抵押權予彰化銀行。

(十七)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1,482	\$ 40,412	\$ 36,571
應計復原成本	92,908	92,532	92,287
存入保證金	186,890	190,295	181,842
遞延收入	164,873	169,471	-
其他	39,277	36,831	34,389
	<u>\$ 525,430</u>	<u>\$ 529,541</u>	<u>\$ 345,089</u>

1. 應計復原成本請詳附註六(十)3.之說明。
2. 遞延收入為民國 106 年美國紐澤西州政府為獎勵 Lumberton 建造經營太陽能電廠提供之財政現金獎勵(Cash Grants)，太陽能電廠之營建期間為 15 年。

(十八)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14、\$1,564、\$3,106 及 \$3,171。
- (3)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613。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180、\$6,690、\$14,307 及 \$13,397。

- (3)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按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92、\$1,937、\$4,624 及 \$3,89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6.17	1,200	6年	2年之服務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6.28	1,200	6年	2年之服務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7.09	1,500	6年	2年之服務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認股選擇權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3.00	新台幣106.30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3.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2)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認股權數	加權平均	認股權數	加權平均
<u>認股選擇權</u>	<u>量(仟股)</u>	<u>履約價格(元)</u>	<u>量(仟股)</u>	<u>履約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298.25	新台幣103.00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				
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3.75)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294.50)	新台幣103.00元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認股權數	加權平均
<u>認股選擇權</u>	<u>量(仟股)</u>	<u>履約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448	新台幣173.5元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24)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424</u>	新台幣163.9元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

3.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新台幣 186.13 元。

4.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新台幣 173.5 元、173.5 元及 103 元~106.3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	-	-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	-	-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5年	5.5年	-

5.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市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平價值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6.17	新台幣 146.0元	新台幣 106.3元	38.65%	4.50年	0%	1.05%	新台幣 48.82元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6.28	新台幣 145.0元	新台幣 103.0元	33.63%	4.60年	0%	1.00%	新台幣 42.79元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7.9	新台幣 173.5元	新台幣 173.5元	11.38%~ 12.71%	4-5年	0%	0.66%~ 0.71%	新台幣 17.88~ 22.44元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權益交割	\$ 2,442	\$ -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權益交割	\$ 4,966	\$ -

(二十)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8年</u>	<u>107年</u>
1月1日	67,105,148	66,810,64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4,500
6月30日	<u>67,105,148</u>	<u>67,105,148</u>

2.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分為 8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6,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71,051，每股面額 10 元。

3.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皆為 276 仟股。

(二十一)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

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之內容及變動情形如下：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 2,188,235	\$ 5,238	\$ -	\$ 2,193,47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 (1,557)	5,007 8	- 1,686	5,007 137
108年6月30日	\$ 2,186,678	\$ 10,253	\$ 1,686	\$ 2,198,617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 1,971,969	\$ 188,747	\$ 313	\$ 2,161,02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88,877	190 (188,564)	- (313)	190 -
	27,389	-	-	27,389
107年6月30日	\$ 2,188,235	\$ 373	\$ -	\$ 2,188,608

(二十二)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千分之 0.1 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二為限之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年度決算盈餘經前項提撥及彌補累積虧損後為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此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故擬將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惟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至少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分配與股東之股利為 \$647,313 (每股 9.68 元)。因本公司行使員工認股權，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本總額變更，依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調整股利配息比率，每股新台幣 9.68 元調整為每股 9.64624522 元。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及 107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0,691	\$ 76,13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041)	32,139
發放現金股利	<u>726,078</u>	<u>647,313</u>
合計	<u>\$ 776,728</u>	<u>\$ 755,586</u>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8.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於稅率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含非控制權益），影響金額為 \$729。

(二十三)營業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255,554</u>	<u>\$ 1,206,742</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539,391</u>	<u>\$ 2,394,854</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08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國內	中國	澳門	美國	合計
部門收入	\$ 1,412,060	\$ 30,215	\$ 218,863	\$ 26,902	\$ 1,688,04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86,587)	(10,295)	(35,604)	-	(432,48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025,473</u>	<u>\$ 19,920</u>	<u>\$ 183,259</u>	<u>\$ 26,902</u>	<u>\$ 1,255,554</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u>\$ 1,025,473</u>	<u>\$ 19,920</u>	<u>\$ 183,259</u>	<u>\$ 26,902</u>	<u>\$ 1,255,554</u>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國內	中國	澳門	美國	合計
部門收入	\$ 1,311,578	\$ 40,422	\$ 218,481		\$ 1,570,48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37,065)	(14,164)	(12,510)		(363,739)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974,513</u>	<u>\$ 26,258</u>	<u>\$ 205,971</u>		<u>\$ 1,206,742</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u>\$ 974,513</u>	<u>\$ 26,258</u>	<u>\$ 205,971</u>		<u>\$ 1,206,742</u>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國內	中國	澳門	美國	合計
部門收入	\$ 2,791,819	\$ 69,870	\$ 464,850	\$ 52,977	\$ 3,379,516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773,040)	(23,481)	(43,604)	-	(840,125)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018,779</u>	<u>\$ 46,389</u>	<u>\$ 421,246</u>	<u>\$ 52,977</u>	<u>\$ 2,539,391</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u>\$ 2,018,779</u>	<u>\$ 46,389</u>	<u>\$ 421,246</u>	<u>\$ 52,977</u>	<u>\$ 2,539,391</u>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國內	中國	澳門	合計
部門收入	\$ 2,609,865	\$ 81,044	\$ 434,578	\$ 3,125,487
內部部門交易 之收入	(677,929)	(27,619)	(25,085)	(730,633)
外部客戶合約 收入	<u>\$ 1,931,936</u>	<u>\$ 53,425</u>	<u>\$ 409,493</u>	<u>\$ 2,394,854</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 移轉之收入	<u>\$ 1,931,936</u>	<u>\$ 53,425</u>	<u>\$ 409,493</u>	<u>\$ 2,394,854</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服務特許權	<u>\$ 2,275,600</u>	<u>\$ 2,414,923</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客戶款項	<u>\$ 103,921</u>	<u>\$ 140,580</u>
	107年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服務特許權	<u>\$ 2,548,783</u>	<u>\$ 2,682,643</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客戶款項	<u>\$ 200,359</u>	<u>\$ 36,605</u>

(1)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客戶款項	<u>\$ 54,647</u>	<u>\$ -</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客戶款項	<u>\$ 89,690</u>	<u>\$ 6,111</u>

(2) 有關合約資產-服務特許權之表達請詳附註六(五)(十)之說明。

(二十四) 其他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728	\$ 3,342
其他利息收入	-	1,027
利息收入合計	4,728	4,369
其他收入－其他	8,395	3,816
	<u>\$ 13,123</u>	<u>\$ 8,185</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952	\$ 6,393
其他利息收入	6	1,661
利息收入合計	7,958	8,054
其他收入－其他	15,048	6,936
	<u>\$ 23,006</u>	<u>\$ 14,990</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損失)	161	\$ 261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511	9,6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707	612
什項支出	(100)	(2)
	<u>\$ 2,957</u>	<u>\$ 10,479</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61	\$ 132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174	5,4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467	1,077
什項支出	(101)	(5)
	<u>\$ 4,379</u>	<u>\$ 6,650</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 9,717	\$ 511
租賃負債利息	201	-
	<u>\$ 9,918</u>	<u>\$ 511</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 19,302	\$ 1,127
租賃負債利息	362	-
	<u>\$ 19,664</u>	<u>\$ 1,127</u>

(二十七) 成本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80,769	\$ 251,9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5,384	5,79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0,539	-
攤銷費用	2,372	3,433
設備攤提掩埋費	118,609	73,124
耗材	194,969	155,706
發包工款	214,812	320,692
保險費	11,441	4,031
其他成本及費用	105,697	102,06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974,592</u>	<u>\$ 916,806</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574,800	\$ 524,3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8,138	11,29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9,585	-
攤銷費用	4,874	6,832
設備攤提掩埋費	219,740	145,535
耗材	353,494	352,821
發包工款	387,729	491,662
保險費	21,704	15,903
其他成本及費用	305,439	264,45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965,503</u>	<u>\$ 1,812,848</u>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43,907	\$ 224,340
員工認股權	2,442	-
勞健保費用	14,332	15,065
退休金費用	10,986	10,191
其他用人費用	9,102	2,363
	<u>\$ 280,769</u>	<u>\$ 251,959</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495,625	\$ 456,832
員工認股權	4,966	-
勞健保費用	31,662	29,621
退休金費用	22,037	20,458
其他用人費用	20,510	17,429
	<u>\$ 574,800</u>	<u>\$ 524,340</u>

1.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033 及 937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千分之 0.1 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二為限之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6、\$69、\$203 及 \$14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00、\$1,300、\$2,600 及 \$2,6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及雜費科目。

民國 107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0.01%以上及上限 2%估列，估列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差異將於次年度調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1,663	\$ 67,48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993)	(2,502)
當期所得稅總額	52,670	64,98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6,076)	(7,715)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匯率影響數	(78)	(5)
所得稅費用	<u>\$ 46,516</u>	<u>\$ 57,264</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6,172	\$ 120,90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993)	(2,502)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7,179	118,39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4,165)	(2,941)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7,246
匯率影響數	270	19
所得稅費用	<u>\$ 103,284</u>	<u>\$ 142,72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稅率改變之影響	<u>\$ -</u>	<u>\$ 729</u>

- 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除子公司-信鼎公司及暉鼎公司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外，本公司及其他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三十) 每股盈餘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6,040	67,105	\$ 3.0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20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06,040</u>	<u>67,311</u>	<u>\$ 3.06</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2,617	67,105	\$ 6.00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70	
員工分紅	-	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02,617</u>	<u>67,276</u>	<u>\$ 5.98</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11,671	66,990	\$ 3.16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90,957	66,941	\$ 5.8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90,957	66,942	\$ 5.84

(三十一) 企業合併

1.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以現金 \$49,590 購入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 90% 股權，並取得對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台灣經營基本化學工業及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 (2) 收購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u>107年5月10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49,59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4,126</u>
	<u>53,716</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50
預付款項	2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4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8
其他應付款	(143)
其他流動負債	(325)
長期借款	(27,800)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41,253</u>
商譽	<u>\$ 12,463</u>

- (3) 本集團自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合併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起，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0 及(\$7,014)。若假設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2,540,876 及\$604,097。

2.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以現金\$455,384 購入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股權，共持有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取得對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
- (2) 收購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u>107年9月20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455,384
先前已持有昱鼎能源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u>388,193</u>
	<u>843,577</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298,165
應收帳款	13,501
其他應收款	5,509
預付款項	29,5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3,5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1,902
短期借款	(143,000)
應付帳款	(5,245)
當期所得稅負債	(8,903)
其他應付款	(33,310)
其他流動負債	(138,880)
長期借款	(1,376,6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75,040</u>)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719,887</u>
商譽	<u>\$ 123,690</u>

- (3) 本集團自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合併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83,600 及 \$12,047。若假設昱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 \$2,666,707 及 \$636,766。
- (4) 取得之可辨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公允價值暫定為 \$1,533,559，該等資產尚待最後之估價。

(三十二)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宿舍等，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16 年，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 \$11,119 及 \$20,942 之租金費用。
2. 本集團為興建垃圾資源回收廠，而取得垃圾焚化廠之土地使用權，計 \$114,902，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按焚化廠營運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1,494及\$2,988。

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29,633	\$ 14,93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3,134	14,864
超過5年	<u>29,213</u>	<u>3,856</u>
	<u>\$ 91,980</u>	<u>\$ 33,657</u>

本集團部分租約係按發電量計價，故無最低租賃給付。

(三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791,266	\$ 703,119

(三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應付短期票券</u>	<u>長期借款</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8年1月1日	\$ 52,000	\$ -	\$ 1,551,854	\$ 1,603,85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6,300	250,913	97,782	384,9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741	3,741
108年6月30日	<u>\$ 88,300</u>	<u>\$ 250,913</u>	<u>\$ 1,653,377</u>	<u>\$ 1,992,59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中鼎工程(股)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持有本公司57.31%股份，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其餘42.69%由大眾持有。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中鼎工程(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
中鼎化工(股)公司	關聯企業
俊鼎機械廠(股)公司	關聯企業
榮鼎綠能(股)公司	關聯企業
益鼎工程(股)公司	關聯企業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民國107年9月20日前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 之合資，民國107年9月20日起為子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營業收入：		
最終母公司	\$ 2,655	\$ 5,769
關聯企業	<u>-</u>	<u>-</u>
	<u>\$ 2,655</u>	<u>\$ 5,769</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營業收入：		
最終母公司	\$ 8,156	\$ 20,566
關聯企業	<u>22</u>	<u>-</u>
	<u>\$ 8,178</u>	<u>\$ 20,566</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清運價格及操作合約價格，係由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採季結 30 天方式處理。

(2)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0990100279 號函之說明如下：

本集團揭露上開對最終母公司發生營業收入，而於財務報表之關係人交易中並無對其有相關營業成本，係因該收入之相對成本為合併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執行操作服務而產生之設備維修成本及員工薪資等相關支出，並非關係人交易。

2. 進貨及勞務之購買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進貨及勞務之購買：		
最終母公司	\$ 1,171	\$ 1,100
關聯企業	<u>44,920</u>	<u>39,578</u>
	<u>\$ 46,091</u>	<u>\$ 40,678</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進貨及勞務之購買：		
最終母公司	\$ 2,371	\$ 2,231
關聯企業	<u>84,117</u>	<u>86,024</u>
	<u>\$ 86,488</u>	<u>\$ 88,25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及勞務購買價格，其價格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採季結 30 天方式處理。

3. 應收帳款-銷售勞務之期末餘額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最終母公司	\$ 2,538	\$ 1,717	\$ 9,104
關聯企業	-	-	-
	<u>\$ 2,538</u>	<u>\$ 1,717</u>	<u>\$ 9,104</u>

4. 應付帳款-購買勞務之期末餘額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應付帳款：			
最終母公司	\$ 6,703	\$ 4,260	\$ 2,302
關聯企業	31,935	19,151	38,357
	<u>\$ 38,638</u>	<u>\$ 23,411</u>	<u>\$ 40,659</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其他應收款：			
最終母公司	\$ -	\$ 17,566	\$ 24,919

係對關係人之部分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其帳齡為 121 至 730 天。

(2) 其他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註)	\$ 14,766	\$ 74	\$ 14,120
本公司為合資			
控制者之合資	-	-	5,931
	<u>\$ 14,766</u>	<u>\$ 74</u>	<u>\$ 20,051</u>

註：係現金股利、人員借調收入及辦公室分攤費用等。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期末餘額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 -	\$ -	\$ 500,333
益鼎公司	-	7,006	7,006
	<u>\$ -</u>	<u>\$ 7,006</u>	<u>\$ 507,339</u>

(2) 利息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註1)	\$ -	\$ 1,010
關聯企業(註2)	-	17
	<u>\$ -</u>	<u>\$ 1,027</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註1)	\$ -	\$ 1,620
關聯企業(註2)	6	41
	<u>\$ 6</u>	<u>\$ 1,661</u>

註 1：對最終母公司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按月計息收款，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利息按年利率 0.81% 收取。

註 2：對關聯企業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按月計息收款，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1.01% 收取。

7. 其他收入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關聯企業	\$ 523	\$ -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	888
	<u>\$ 523</u>	<u>\$ 888</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關聯企業	\$ 732	\$ -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	1,776
	<u>\$ 732</u>	<u>\$ 1,776</u>

註：主係人員借調收入及出售集裝桶等。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 營業費用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2,856	\$ 2,124
關聯企業	26	25
	<u>\$ 2,882</u>	<u>\$ 2,149</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4,983	\$ 3,820
關聯企業	26	25
	<u>\$ 5,009</u>	<u>\$ 3,845</u>

主係借調人員費用及估列之董監酬勞。

(2)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支付之金額如下(帳列其他應付款)：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u>\$ 7,314</u>	<u>\$ 6,481</u>	<u>\$ 5,230</u>

(3) 應付股利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416,106	\$ -	\$ 370,967
關聯企業	29,025	-	36,255
	<u>\$ 445,131</u>	<u>\$ -</u>	<u>\$ 407,222</u>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與關係人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金支付方式	租賃期間
最終母公司	房屋及建築	\$252/年	108.1.1~157.1.1
關聯企業	"	\$150/月	99.7.22~118.7.21

(2) 租賃負債

	108年6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 8,557
關聯企業	17,334
	<u>\$ 25,891</u>

(3) 本集團因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產生之當期租金支出如下：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支出：	
最終母公司	\$ -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支出：	
最終母公司	<u>\$ 202</u>

10. 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			
之合資	\$ -	\$ -	\$ 719,622
關聯企業	220,500	-	-
	<u>\$ 220,500</u>	<u>\$ -</u>	<u>\$ 719,622</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877	\$ 10,004
退職後福利	342	230
總計	<u>\$ 8,219</u>	<u>\$ 10,234</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159	\$ 20,271
退職後福利	658	461
總計	<u>\$ 17,817</u>	<u>\$ 20,73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8年6月30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6月30日</u>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40,940	\$ -	供標案擔保之用及履約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279	169,997	84,730	供長短期借款擔保之用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受限制銀行存款	52,227	-	-	供標案擔保之用及履約保證金
長期預付租金	-	16,530	17,683	供長期借款擔保之用
存出保證金	22,933	20,465	10,043	提供租賃、履約保證金、押標金及員工宿舍押金等
	<u>\$ 268,439</u>	<u>\$ 247,932</u>	<u>\$ 112,45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除附註六(十)外，尚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 (一) 子公司對於業務所需之履約保證金及其他保證，委託銀行為連帶保證者，均由公司簽訂委託保證契約或提供額度 100%之本票擔保，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因此開立之本票金額為\$4,134,758。
- (二)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為工程保固、履約保證、清運業務所需等，委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函為\$1,510,109。
- (三)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為營運所需，已簽訂服務合約而尚未付款金額為\$24,513。
- (四) 截至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為進口材料及發包工程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為\$8,614。
- (五)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民國 103 年 10 月 28 日北環空字第 1031588875 號函所為之處分(即原處分)暨新北市政府 1031041606 號訴願決定書，命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補繳空氣汙染防制費\$54,267，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並於民國 104 年 7 月 6 日提出請求原處分及訴願決定均撤銷，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駁回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請求，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提起上訴，於 107 年 1 月 31 日經最高行政法院判決廢棄原判決並發回重審，目前在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子公司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委任之律師認為原處分違法而無效，故並未估列費用入帳。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總借款	\$ 1,956,290	\$ 1,603,854	\$ 119,600
總權益	\$ 5,037,502	\$ 5,421,359	\$ 4,940,742
負債資本比率	39%	30%	2%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7,697	\$ 183,288	\$ 310,2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25,161	102,744	118,973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	27,564
	\$ 292,858	\$ 286,032	\$ 456,807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66,104	\$ 1,543,162	\$ 1,671,7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903	342,178	219,507
應收票據	47	1,321	180
應收帳款	1,140,727	1,041,171	1,086,7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38	1,717	9,104
其他應收款	3,917	4,741	4,7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766	24,646	552,309
存出保證金	22,933	20,465	10,043
	\$ 3,323,935	\$ 2,979,401	\$ 3,554,341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8,300	\$ 52,000	\$ -
應付短期票券	250,913	-	-
應付票據	502	1,032	-
應付帳款	610,718	535,797	713,5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638	23,411	40,659
其他應付帳款	684,239	467,937	594,954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452,445	6,481	412,452
租賃負債-流動	36,42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53,377	1,551,854	119,6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6,060	-	-
存入保證金	186,890	190,295	181,842
	<u>\$ 4,078,502</u>	<u>\$ 2,828,807</u>	<u>\$ 2,063,07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之國外營運機構投資為策略性投資，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澳門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

債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 : NTD	\$	7,781	31.056	\$	241,647
	MOP : NTD		57,345	3.854		221,0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 : NTD		4,023	3.854		15,505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 : NTD	\$	3,470	30.740	\$	106,668
	MOP : NTD		53,270	3.804		202,6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 : NTD		2,723	3.804		10,359
				107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 : NTD	\$	7,468	30.530	\$	227,998
	MOP : NTD		14,820	3.772		55,90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 : NTD		11,937	3.772		45,026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2,107、(\$2,871)、\$2,048及(\$956)。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NTD	1.00%	\$ 2,416	\$	-
MOP：NTD	1.00%	2,21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NTD	1.00%	155		-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SD：NTD	1.00%	\$ 2,280	\$	-
MOP：NTD	1.00%	55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MOP：NTD	1.00%	450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

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優良客戶(註1)</u>	<u>一般客戶(註2)</u>	<u>合計</u>
<u>108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2,939,390	\$ 192,580	\$ 3,131,970
備抵損失	\$ -	\$ -	\$ -
	<u>優良客戶(註1)</u>	<u>一般客戶(註2)</u>	<u>合計</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2,981,673	\$ 195,775	\$ 3,177,448
備抵損失	\$ -	\$ -	\$ -
	<u>優良客戶(註1)</u>	<u>一般客戶(註2)</u>	<u>合計</u>
<u>107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帳面價值總額	\$ 3,196,936	\$ 165,397	\$ 3,362,333
備抵損失	\$ -	\$ -	\$ -

註 1：政府公家機關、國營事業及上市櫃公司。

註 2：非上述註 1 者。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6月30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8,983	\$ -
應付短期票券	251,001	-
應付票據	502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49,356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36,684	-
租賃負債	37,198	79,118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2,732	1,742,9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6,89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2,429	\$ -
應付票據	1,032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59,208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74,418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1,788	1,670,5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0,295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754,231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07,406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0,046	22,07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1,842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7,697	\$ -	\$ -	\$ 167,6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124,618	-	543	125,161
合計	<u>\$ 292,315</u>	<u>\$ -</u>	<u>\$ 543</u>	<u>\$ 292,858</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83,288	\$ -	\$ -	\$ 183,2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2,201	-	543	102,744
合計	<u>\$ 285,489</u>	<u>\$ -</u>	<u>\$ 543</u>	<u>\$ 286,032</u>
107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10,270	\$ -	\$ -	\$ 310,2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8,430	-	543	118,973
債務證券	-	27,564	-	27,564
合計	<u>\$ 428,700</u>	<u>\$ 27,564</u>	<u>\$ 543</u>	<u>\$ 456,807</u>

3.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4.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損益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外部收入	\$ 1,255,554	\$ 1,206,742
內部部門收入	432,486	363,739
部門收入	<u>\$ 1,688,040</u>	<u>\$ 1,570,481</u>
部門利益	<u>\$ 280,962</u>	<u>\$ 289,936</u>
折舊	<u>\$ 45,923</u>	<u>\$ 5,795</u>
攤銷	<u>\$ 2,372</u>	<u>\$ 3,433</u>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部收入	\$ 2,539,391	\$ 2,394,854
內部部門收入	840,125	730,633
部門收入	<u>\$ 3,379,516</u>	<u>\$ 3,125,487</u>
部門利益	<u>\$ 573,888</u>	<u>\$ 582,006</u>
折舊	<u>\$ 97,723</u>	<u>\$ 11,296</u>
攤銷	<u>\$ 4,874</u>	<u>\$ 6,832</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報導營運部門利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8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利益	\$ 280,962	\$ 289,936
未實現金融工具利得	-	(428)
財務成本-淨額	(9,918)	(511)
其他項目	<u>32,233</u>	<u>31,514</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303,277</u>	<u>\$ 320,511</u>
	<u>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利益	\$ 573,888	\$ 582,006
未實現金融工具利得	-	(490)
財務成本-淨額	(19,664)	(1,127)
其他項目	<u>50,258</u>	<u>46,333</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604,482</u>	<u>\$ 626,722</u>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0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1.01%	2	\$ -	營業週轉	\$ -	-	\$ -	\$ 457,868	\$ 1,831,470	-
1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俊鼎機械廠(股)公司	"	"	7,000	7,000	-	-	"	"	"	"	"	"	6,786	27,144	-
1	"	益鼎工程(股)公司	"	"	7,000	7,000	-	-	"	"	"	"	"	"	6,786	27,144	-
2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	"	70,000	70,000	55,000	1.01%	"	"	"	"	"	"	63,659	254,637	-
2	"	裕鼎(股)公司	"	"	70,000	70,000	-	-	"	"	"	"	"	"	63,659	254,637	-
2	"	俊鼎機械廠(股)公司	"	"	35,000	30,000	-	-	"	"	"	"	"	"	63,659	254,637	-
2	"	中鼎工程(股)公司	"	"	70,000	30,000	-	-	"	"	"	"	"	"	63,659	254,637	-
2	"	益鼎工程(股)公司	"	"	70,000	30,000	-	-	"	"	"	"	"	"	63,659	254,637	-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3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 (股)公司	南一光電有限公司	"	"	\$ 14,000	\$ 14,000	\$ 14,000	1.71%	"	"	"	"	"	"	\$ 287,539	\$ 287,539	-
3	"	昱鼎電業(股)公司	"	"	200,000	156,000	28,000	1.71%	"	"	"	"	"	"	287,539	287,539	-
3	"	中一光電有限公司	"	"	17,000	17,000	-	-	"	"	"	"	"	"	287,539	287,539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說明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十為限。

(2)本公司可貸與資金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四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0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崑鼎投資控股(股) 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 (股)公司	2	\$ 9,157,352	\$ 1,927,353	\$ 1,927,353	\$ 1,335,643	-	42.09%	\$ 13,736,028	Y	N	N	-
0	"	昱鼎電業(股)公司	2	9,157,352	317,000	317,000	200,099	-	6.92%	13,736,028	Y	N	N	-
0	"	榮鼎綠能(股)公司	6	9,157,352	220,500	220,500	17,500	-	4.82%	13,736,028	N	N	N	-
0	"	南一光電有限公司	2	9,157,352	150,000	150,000	-	-	3.28%	13,736,028	Y	N	N	-
0	"	耀鼎資源循環股份 有限公司	2	9,157,352	155,800	155,800	42,000	-	3.40%	13,736,028	Y	N	N	-
1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 (股)公司	南一光電有限公司	2	2,875,392	14,000	14,000	13,300	-	1.95%	4,313,088	N	N	N	-
1	"	中一光電有限公司	2	2,875,392	16,790	16,790	15,990	-	2.34%	4,313,088	N	N	N	-
1	"	昱鼎電業(股)公司	2	2,875,392	784,076	784,076	528,822	-	109.07%	4,313,088	N	N	N	-
2	昱鼎電業(股)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 (股)公司	3	816,246	12,420	12,420	12,420	-	6.09%	1,224,369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二倍。
-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三倍。
- (3)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及昱鼎電業(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四倍。
- (4)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及昱鼎電業(股)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0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種類	名稱			股數(面額) /單位數(每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70	\$ 10,008	-	\$ 10,015	-
				評價調整		7			
						\$ 10,015			
"	股票	台灣水泥(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2,758	16,671	-	21,534	-
"	"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	"	"	116,157	1,173	-	1,127	-
				評價調整		4,817			
						\$ 22,661			
"	"	典輝光電(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2,261	2.46%	475	-
"	"	Eastern Pacific Energy Sdn. Bhd. 減：累計減損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10,000	81	10.00%	68	-
						(1,799)			
						\$ 543		\$ 543	
倫鼎(股)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7,981	\$ 6,784	-	\$ 6,784	-
"	股票	台灣水泥(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5,508	21,659	-	21,659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種 類	名 稱			股數(面額) /單位數(每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受益憑證	施羅德2022到期新興市場主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	\$ 11,350	-	\$ 11,350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4,441,844	60,164	-	60,164	-
"	"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	1,227,267	20,034	-	20,034	-
"	股票	中鼎工程(股)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8	48	-	48	-
"	"	台灣水泥(股)公司	無	"	1,251,971	57,027	-	57,027	-
"	"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	"	"	145,567	1,412	-	1,412	-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234,775	43,815	-	43,815	-
"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630,309	6,523	-	6,523	-
"	股票	台灣水泥(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8,841	21,811	-	21,811	-
裕鼎(股)公司	受益憑證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559	2,000	-	2,000	-
"	"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39,259	7,012	-	7,012	-
							-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01月0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末		
					股數/ 單位數(每股)	金額	股數/ 單位數(每股)	金額	股數/ 單位數(每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單位數(每股)	金額
信鼎技術服務 (股)公司	台新1699貨幣市 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366,412	\$ 45,470	11,101,375	\$ 150,000	10,025,943	\$ 135,480	\$ 135,432	\$ 48	4,441,844	\$ 60,164
倫鼎(股)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 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191,406	212,670	1,153,425	206,000	205,890	110	37,981	6,78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崑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		備註
									餘額	率	
倫鼎(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關聯企業	(事業廢棄物處理收入)	(\$ 215,885)	(59%)	季結30天	無重大差異	\$ 85,235	27%	-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	(操作服務收入)	(319,846)	(19%)	"	"	108,889	16%	-	
"	倫鼎(股)公司	"	"	(121,275)	(7%)	"	"	83,370	12%	-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	事業廢棄物處理成本	319,846	53%	"	"	(108,889)	(54%)	-	
"	倫鼎(股)公司	"	"	215,885	36%	"	"	(85,235)	(42%)	-	
倫鼎(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	勞務成本	121,275	65%	"	"	(83,370)	(62%)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崑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06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關聯公司	\$ 108,889	3.06	-	積極催收	-	-
崑崙投資控股(股)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子公司	200,000	註3	-	註3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資金貸與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00,000	-	2.02%
0	"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1,927,353	-	不適用
0	"	昱鼎電業(股)公司	1	"	317,000	-	不適用
0	"	南一光電有限公司	1	"	150,000	-	不適用
0	"	耀鼎資源循環股份有限公司	1	"	155,800	-	不適用
1	倫鼎(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215,885	採季結30天	8.50%
2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	"	319,846	"	12.60%
2	"	裕鼎(股)公司	"	"	76,980	"	3.03%
2	"	倫鼎(股)公司	"	"	121,275	"	4.78%
2	"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	應收帳款	108,889	"	1.10%
3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	營業收入	29,359	"	1.16%
4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1	背書保證	784,076	-	不適用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倫鼎(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廢棄物處理及其他環保服務業。	\$ 450,435	\$ 425,085	30,000,000	100.00%	\$ 833,870	\$ 134,894	\$ 133,116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台灣	垃圾資源回收廠之經營、管理及其機械、設備之維修等。	339,921	339,921	14,065,936	93.15%	588,638	179,354	167,072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機械安裝、廢棄物處理清除、國際貿易業及其他環保服務等。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67,860	22,040	21,747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廢棄物處理及其他環保服務業。	1,012,483	1,012,483	56,249,000	74.999%	965,517	64,780	48,584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元鼎資源(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處理、其他環保衛生及汙染防治服務業。	42,696	27,000	4,500,000	100.00%	39,293	55	40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寶綠特資源再生工程(股)公司(開曼)	開曼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309,489	309,489	13,333,333	20.00%	288,653	67,591	13,008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等。	762,349	762,349	63,245,452	100.00%	842,538	23,012	23,012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榮鼎綠能(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除、處理及汽電共生業。	50,000	50,000	5,000,000	5.00%	49,175	(3,213)	(16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台灣	基本化學工業及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86,480	86,480	8,099,000	89.99%	76,147	(4,468)	(4,021)	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倫鼎(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廢棄物處理及其他環保服務業。	\$ -	\$ 6,000	-	-	\$ -	\$ 134,894	\$ 1,778	關聯企業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中鼎化工(股)公司	台灣	工業助劑之批發製造及零售。	24,851	24,851	1,910,241	26.9048%	60,380	37,294	10,034	關聯企業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裕鼎(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汽電共生、廢棄物處理及其他環保服務業。	13	13	1,000	0.001%	18	64,780	-	關聯企業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瑞鼎廢物處理有限公司	澳門	提供廢物處理範圍的服務及相關服務。	4,964	4,964	-	30.00%	37,158	100,094	30,236	子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耀鼎資源循環(股)公司	台灣	基本化學工業及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10	10	1,000	0.01%	8	(4,468)	-	聯屬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信鼎技術服務(股)公司	台灣	垃圾資源回收廠之經營、管理及其機械、設備之維修等。	53	53	1,000	0.01%	63	179,354	-	聯屬公司
暉鼎資源管理(股)公司	元鼎資源(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處理、其他環保衛生及汙染防治服務業。	-	18,000	-	-	-	55	15	子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昱鼎電業(股)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等。	180,000	180,000	18,000,000	100.00%	240,758	3,507	3,507	子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中一光電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等。	7,500	7,500	750,000	100.00%	8,245	156	156	子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南一光電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等。	16,500	16,500	1,650,000	100.00%	32,156	1,013	1,013	子公司
昱鼎能源科技開發(股)公司	G.D International, LLC.	美國	能源技術服務等。	189,197	189,197	-	100.00%	385,316	12,907	12,907	子公司
G.D International, LLC.	Lumberton Solar W2-090, LLC	美國	能源技術服務等。	189,197	189,197	-	100.00%	384,410	12,913	12,913	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祥鼎環保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環保領域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環境污染防治專用設備及相關零件的批發、備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並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 4,147	1	\$ 4,147	-	-	\$ 4,147	\$ 3,516	93.16%	\$ 4,354	\$ 16,790	\$ 17,306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崑鼎投資控股(股)公司	\$ 4,147	\$ 4,147	\$ 2,747,20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非重要子公司，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透過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祥鼎環保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 23,481	1.42%	-	-	\$ 14,772	2.2%	-	-	-	-	-	-	-